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éducation,
la science et la culture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Educación,
la Ciencia y la Cultura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по
вопросам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науки и культуры

منظمة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للتربية والعلم والثقافة

联合国教育、
科学及文化组织

世界遗产

19 GA

WHC-13/19.GA/9

巴黎，2013 年 10 月 7 日

原件：英文/法文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缔约国大会第十九届会议

巴黎，教科文组织总部

2013 年 11 月 19 日至 21 日

临时议程项目 9： 制订具有代表性、平衡性和可信性的《世界遗产名录》 的全球战略：第 18 GA 8 号决议后续情况报告

关于评估《全球战略》和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的 第 18 GA 8 号决议后续情况的报告

概 要

大会第十七届会议要求世界遗产中心在 2011 年向大会第十八届会议提交教科文组织外聘审计员关于《全球战略》自 1994 年启动以来至 2011 年期间的执行情况以及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PACT）的独立评估报告，评估报告载于 WHC-11/18.GA/8 号和 WHC-11/18.GA/INF.8 号文件。

根据第 18 GA 8 号决议，大会决定设立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负责审查外聘审计员的报告，以便就各项建议制订一份执行计划，供世界遗产委员会审议，并向大会第十九届会议提交一份最终报告。2012 年 5 月和 2013 年 2 月，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在教科文组织召开了两次会议，并向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WHC-12/36.COM/9A）和第三十七届会议（WHC-13/37.COM/INF.5D）提交了详细报告。可在如下网址查阅这些详细报告：<http://whc.unesco.org/archive/2012/whc12-36com-9A-en.pdf> 和 <http://whc.unesco.org/archive/2013/whc13-37com-5Dinf-en.pdf>。本文件全面汇报了《全球战略》和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外聘审计员报告》所提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决议草案 19 GA 9： 见第 V 部分。

I. 背景

1. 大会第十七届会议要求世界遗产中心在 2011 年向大会第十八届会议提交“与反思《公约》未来有关的工作概要，其中包括教科文组织外聘审计员根据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和第三十五届会议制订的指标和方法，对于《全球战略》自 1994 年启动以来至 2011 年期间的执行情况以及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PACT）进行独立评估。”
2. 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教科文组织，2011 年）第 **35 COM 9A 号决定**要求世界遗产中心向大会第十八届会议（教科文组织，2011 年）转交教科文组织外聘审计员的独立评估报告，供大会审议。大会第十八届会议（第 **18 GA 8 号决议**）决定组建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其成员包括来自不同地理区域的专家，工作组的人员构成将由缔约国来决定，并且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预算外资金。责成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负责审查外聘审计员的报告，以便就各项建议制订一份执行计划，供世界遗产委员会审议，并向大会第十九届会议提交一份最终报告。
3. 大会第 **18 GA 8 号决议**请教科文组织和世界遗产中心落实外聘审计员关于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的建议，特别是将这项行动与教科文组织伙伴关系战略的制订工作统一起来。
4. 大会第十八届会议还请“世界遗产中心与咨询机构密切配合，在 2012 年 2 月 1 日之前编写一份工作文件：（a）针对第 **18 GA 11 号决议**通过的《战略行动计划》的各项目标，排定轻重缓急，并拟定顺序清单，同时考虑到第 **35 COM 12A 号决定**至第 **35 COM 12E 号决定**；（b）说明所涉经费问题；（c）就缔约国、大会、世界遗产委员会、咨询机构和世界遗产中心之间责任分配问题提出建议。”这份工作文件分别于 2012 年 2 月 1 日和 2012 年 4 月 24 日以通函形式发出。
5. 大会还建议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在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开幕之前召开会议，以便向委员会报告所做工作。”

II. 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6. 2012 年 5 月 15 日至 16 日，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在教科文组织召开会议。工作组选举 David D. Hamadziripi 先生（津巴布韦）为主席，Vera Lacoëuilhe 女士（圣卢西亚）为副主席，Kristien Dubois 女士（比利时）为报告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分三次会议讨论了关于

外聘审计员就《全球战略》提出的各项建议的《执行计划》，这些建议已经得到大会第十八届会议的赞同。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制订的《执行计划》说明了该由谁、在什么时候、如何落实这些建议，以及所需经费或资金。工作组按轻重缓急的顺序安排工作（从高度优先到低度优先），只在将关于不同优先事项的不同建议综合起来的聚合方法更有益时除外。这种方法反应在提交给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的《执行计划》当中。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全部文件，包括送交全体缔约国的函件和背景资料，都公布在世界遗产中心的网站上：
<http://whc.unesco.org/en/open-ended-working-group/>。

7.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结束了关于《全球战略》部分的审议工作，决定在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之前再次召开会议，讨论关于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的建议。

8. 2013 年 2 月 1 日，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召开第二次会议。David D. Hamadziripi 先生（津巴布韦）担任主席，Kristien Dubois 女士（比利时）担任报告员，工作组通过外聘审计员就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提出的各项建议的执行计划。

9. 根据大会第 **18 GA 8** 号决议，将世界遗产中心在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方面的工作，与教科文组织伙伴关系战略的制订工作统一起来，特别是执行局第一九〇届会议核准了总括性声明“战略伙伴关系政策框架：全面伙伴关系战略”以及与之配套的“与不同类型的伙伴建立合作关系的单独战略”。

10. 此外，根据第 **36 COM 5A** 号决定，世界遗产中心考虑到外聘审计员关于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的评估结果、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OEWG）针对外聘审计员就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提出的各项建议拟定的《行动计划》、以及执行局第一九〇届会议通过关于教科文组织战略伙伴关系框架的决定，向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交了修订后的《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战略》。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通过了这项《战略》。

11. 下文以表格形式提供了最新的《全球战略执行计划》（第 III 部分）和《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执行计划》（第 IV 部分），增加了截止 2013 年的执行情况。《执行计划》的更新工作依据的是上文所述进程在如下阶段取得的成果：

-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在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上提出的建议的执行情况（见 WHC-12/36.COM/9A 号文件，可查阅：<http://whc.unesco.org/archive/2012/whc12-36com-9A->

[en.pdf](#))；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的决定（圣彼得堡，2012 年），可查阅：<http://whc.unesco.org/en/sessions/36COM>；

-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在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上提出的建议的执行情况（见 WHC-13/37.COM/INF.5D 号文件，可查阅：<http://whc.unesco.org/archive/2013/whc13-37com-5Dinf-en.pdf>）；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的决定（金边，2013 年），可查阅：<http://whc.unesco.org/en/sessions/37COM>；
- 一些建议尚未落实，将提交给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处理，或是由缔约国、委员会、秘书处或咨询机构酌情进一步落实；这些建议可能还涉及到其他机构，例如与其他国际公约之间的合作。

III. 工作组针对外聘审计员就《全球战略》所提建议制订的执行计划的现状（2012 至 2013 年）

1. 最高优先						
编号	建议（根据 WHC-11/18.GA/8 号工作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2013 年现状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之后）
15. 最高优先	与咨询机构共同制订全球遗产保护战略，重点审查如下建议提出的内容。	- 工作组确认，保护遗产是《世界遗产公约》的最高优先事项，请咨询机构汇编现有文献和资料（例如，关于世界遗产保护问题全球现状的专家会议的成果，塞内加尔，2011 年），形成一份研究报告，以便委员会能够在此基础上制订《全球遗产保护战略》，其内容应包括培训、能力建设和管理； - 工作组注意到，建议 15 是建议 16、17、18、19、20 和 21 的起首建议，其执行情况与这些建议的执行情况彼此相关；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大会第十九届会议	研究报告，15,000 美元，以及咨询机构会议的审议	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	没有收到提供给研究报告的资金；但建立了国家遗产保护状态信息系统，可以提供关于具体遗产的全部现有资料； 《战略行动计划》重申，应再度关注遗产保护（见 WHC-13/19 GA/10 号文件）
16. 高度优先	重新考虑筹备性援助相对于保护援助和管理援助所享有的优先地位，加强管理和保护领域的培训。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修改《操作指南》的优先顺序，规定保护援助和管理援助为优先事项，在通过预算项目时反映出这项建议；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考虑在预设年限内（例如，4 年期），限制对于没有遗产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缔约国的筹备性援助； - 工作组鼓励第 2 类中心在管理和保护领域的能力建设方面尽可能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	操作指南工作组 / 预算工作组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不涉及额外费用（国际援助小组的审议/能力建设战略）	世界遗产委员会，世界遗产中心，国际援助小组，第 2 类中心	完成，见第 36 COM 13.1 号决定和《操作指南》第 235 段；
17. 高度优先	审查《操作指南》第 115 段中偏离了将适当管理计划或记录在案的其他管理系统纳入申报文件的义务的规定：至少要严格规定在哪些情况下可以克减这项义务；确保有效制订一项适当的管理计划；审查《操作指南》第 116 段的起草情况，强制要求评估《全球计划》和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制订一项关于对人为威胁采取纠正措施的行动计划，委员会在与咨询机构协商后予以核准；《操作指南》要求制订一项公用管理计划；要求——而不仅仅是建议——将风险和灾害管理计划纳入管理计划。	- 工作组请操作指南工作组为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这项建议，并要求咨询机构和世界遗产中心起草管理计划文本，用以修订《操作指南》；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不涉及额外费用（操作指南工作组的审议；国际援助作为管理计划的优先事项）	世界遗产委员会，世界遗产中心，咨询机构	2013 年，操作指南工作组讨论了这个问题，将在 2015 年提交报告（见第 37 COM 12.II 号决定）

编号	建议（根据 WHC-11/18.GA/8 号工作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2013 年现状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之后）
18. 最高优先	加强遗产监测工作；制订保护情况监测指标，确定由咨询机构开展预防性监测，而不是坐等发生严重问题；确保咨询机构的专家参与编写定期报告；积极促进遗产保护最佳做法的交流工作。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审查保护过程的现状，特别是： a) 将现有保护工具与定期报告结合起来，并回顾第 35 COM 7C 号决定（见关于世界遗产保护问题全球现状的专家会议的成果，塞内加尔，2011 年）； b) 加强咨询机构在定期报告审议方面的作用； c) 确定预防性监测的政策内容和标准，要求国际自然保护联盟和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就这个问题向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交报告； - 工作组建议缔约国、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更好地利用最佳做法； - 缔约国如将在受到《公约》保护的区域内有意开展或批准开展大规模修复或建设工程，并且可能影响到遗产的突出普遍价值，工作组请缔约国通过秘书处尽快将这一意图告知委员会（《操作指南》第 172 段）；	从第三个定期报告周期开始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立即 立即	不涉及额外费用（通过咨询机构和世界遗产中心会议来协调定期报告的编写工作；弗兰德斯国家赞助关于威胁和趋势监测的项目）； 不涉及额外费用：推广最佳做法：网页 不涉及额外费用	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世界遗产委员会，缔约国	2017 至 2023 年第三个报告周期和 2016 年反思年 通过保护状态信息系统，已经将工具联系起来（在线工具采用同样的趋势指标） 通过如下方法加强宣传最佳做法：1. 2012 在京都承认最佳做法；2. 在线公布最佳做法；3. 关注第 67 次世界遗产审查（2013 年 5 月）；以及 4. 出版《超越疆界的世界遗产》（教科文组织/剑桥大学出版社） 日益获得缔约国的承认；
19. 中度优先	研究能否设立濒危文化遗产“快速反应”基金。	- 工作组注意到，世界遗产中心为保护文化和自然遗产快速反应拟定了一份供资提案，但还没有筹到资金；	中期	制订了关于“快速反应”基金的建议（预算外资金：600 万美元）	世界遗产中心	拟定建议，继续探索资金来源
20. 最高优先	按照《操作指南》的规定，充分利用《濒危名录》机制（包括列入和除名）；修订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禁止担任委员会成员的缔约国在对其境内遗产保护情况报告进行辩论之后参与决策。	- 工作组回顾，在 2011 年修订了《议事规则》，但依然不符合这项建议；工作组请委员会在《议事规则》中增加一项规定，禁止委员会成员参与关于本国境内遗产保护状况的决策和表决； - 工作组强调，有必要通过关于列入《濒危遗产名录》的以下激励措施，宣传《濒危遗产名录》是用于保护遗产的一项国际工具，扭转这份《名录》的负面形象：动员国际援助；宣传缔约国为改善遗产保护工作所做的努力；以及，公布《濒危遗产名录》的除名情况；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缔约国和利益攸关方针对《濒危遗产名录》中的各项遗产，着力开展一定数量的保护项目；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确保《濒危遗产名录》中的所有遗产至少要达到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确定的预期保护状态；	最迟至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议事规则》条目立即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不涉及额外费用 不涉及额外费用（网络、出版物、新闻稿和委员会会议期间的媒体发布会，等等） 其他建议不涉及额外费用	世界遗产委员会，咨询机构，世界遗产中心，缔约国	向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交《议事规则》修订案；见第 37 COM 11 号决定； 通过网页完成，重点关注马里和叙利亚等国，方法包括召开重要捐助方会议； 世界遗产委员会特别关注赋予 D/DIR/WHC 的责任，制订具体战略； 2012 和 2013 年，通过国际援助和预算外资金，批准了关于濒危遗产的多个项目； 咨询机构和世界遗产委员会制订预期保护状态指南，委员会第三十七

编号	建议（根据 WHC-11/18.GA/8 号工作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2013 年现状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之后）
		-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制订更加精确的标准，用于将某处遗产从《濒危遗产名录》中除名； - 工作组请咨询机构与缔约国合作，在提议将某处遗产列入《濒危遗产名录》时，提出附有成本估算的行动计划，同时确定资金来源； - 工作组请世界遗产中心定期报告附有成本估算的行动计划和供资情况；	最迟至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最迟至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			届会议通过（第 37 COM 7A.40 号决定） 在某些特派团纳入职权范围
21. 高度优先	划拨部分累积*基金用于保护工作；依照《公约》第 11 条第 4 款，估算保护濒危遗产所需的经费；拟订遗产保护计划，要求国际社会提供援助，通过执行第三十四届会议审查的经费解决办法，由永久资金、而不是拨款来提供资金，根据咨询机构评估的干预措施紧急程度来拨款；研究能否通过公共运动，为保护工作收集专用资金。	- 工作组重申，资金应优先提供给保护工作； - 工作组请委员会将世界遗产基金国际援助预算中的最大份额分配给保护工作； - 工作组请缔约国向世界遗产中心提供用于保护《濒危遗产名录》中各项遗产的资金需求的估算数额； - 工作组请预算工作组在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上讨论世界遗产基金的可持续性研究报告； - 工作组请咨询机构与缔约国合作，在提议将某处遗产列入《濒危遗产名录》时，提出附有成本估算的行动计划（另见建议 20）；	操作指南工作组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预算工作组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最迟至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拟定计划：30,000 美元； 为《濒危遗产名录》中的 35 处遗产提供资金：约 2,000 万美元，预算外资金（各处遗产应制订具体的筹资战略）；	世界遗产委员会，世界遗产中心，缔约国	见如下决定： 36 COM 13.I 36 COM 15 § 33 37 COM 15.I § 15: 世界遗产委员会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在 2014 至 2015 年预算中“优先关注保护和监测活动”。 36 COM 15 § 28 37 COM 15.I § 34: 世界遗产委员会决定呼吁缔约国增加捐款，“用于旨在保护和管理世界遗产的国际援助。” 确定《濒危遗产名录》所需资金，将纳入提交给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的保护状况报告。 在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和第三十七届会议上，预算工作组讨论了关于世界遗产基金可持续性的研究，但没有保留任何具体选择方案。请见 36 COM 15 号文件第 III 部分和 37 COM 15.I 号文件第 III 部分。 附有成本估算的行动计划：将纳入前往拟议列入《濒危遗产名录》的遗产的所有特派团的职责范围；

* 工作组注意到英文版有一个翻译错误：划拨**更多**基金用于保护工作。

编号	建议（根据 WHC-11/18.GA/8 号工作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2013 年现状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之后）
25. 最高优先	提供保护世界遗产的最佳做法范例，以促进遗产保护；开发新工具，充分体现《公约》第 4 条至第 6 条以及关于文化和自然遗产国家保护计划的 1972 年建议书的意义；必要时构思新的议定书或新的专题公约。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和缔约国强化最佳做法，促进将这些做法用于预防性保护工作（另见建议 18）； -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进一步制订《资源手册》； -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在网站上和通过其他媒体，提高 1972 年《关于在国家一级保护文化与自然遗产的建议书》的知名度； - 工作组建议缔约国确保执行《公约》第 4 条至第 6 条； - 工作组注意到执行局不鼓励缔结新的公约，建议在现有框架内开展国际合作；	立即 大会第十九届会议 立即 立即	不涉及额外费用；由于预算困难，不鼓励缔结新的公约；设想在现有框架内开展合作（例如，关于景观的第 186 EX/21 号决定）	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缔约国	见建议 18 的执行情况。完成：《资源手册》可查阅： http://whc.unesco.org/en/resources/emanuals/ 。目前正在翻译现有标题，但还没有为新的手册筹得资金。完成：纳入网页 http://whc.unesco.org/en/convention/ 。通过与其他公约的协调扩大合作（另见第 36 COM 5A 号决定和第 37 COM 5A 号决定）。
2. 高度优先						
编号	建议（根据 WHC-11/18.GA/8 号工作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2. 高度优先	为《全球战略》，在更广泛的意义上是为执行《公约》，制订标准和监测指标，指标不仅要关注《名录》的代表性，还应特别关注《名录》申报作为保护工具的效力。	- 工作组回顾《2012 至 2022 年制订〈世界遗产公约〉战略行动计划》的规定，该计划第 2.1 项提出了标准和监测指标（见 WHC-12/36 COM/12A 号文件）； - 工作组请委员会确保《突出普遍价值声明》明确指出遗产的属性；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从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开始	咨询机构更新差距分析需要预算外资金：10,000 美元 不涉及额外费用	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	迄今没能为差距分析筹得资金。 考虑到新的和回顾性的突出普遍价值声明。
3. 高度优先	确定按次区域划分的更加贴切的统计数据，而非按当前使用的任意分区法；避免采用按国家和政治地区分区的方法，支持由咨询机构负责编制的科学分析网络；根据这些分类方法完成统计工作。	- 工作组建议咨询机构和世界遗产中心开展区域和次区域统计分析（参考 WHC-10/34.COM/7C 号文件），通过定期报告程序，确定次区域层面存在的共同威胁；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呼吁缔约国和捐助方为专题研究确定和提供额外资金（见第 35 COM 9C 号决定）；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不涉及额外费用/咨询机构合同（世界遗产基金） 预算外资金（平均每项研究 30,000 美元）	咨询机构和世界遗产中心，缔约国	利用申报文件的“高级搜索”功能和保护状态信息系统，可以获取统计资料。 没有收到额外资金，只有澳大利亚为标准（vii）研究提供了资金；研究报告提交给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4. 高度优先	提高世界遗产中心及其区域部门内的自然科学家的代表性，加强 1972 年《公约》机制与其他国际环保机制之间的增效作用。	- 工作组承认这项建议的重要性，但也意识到教科文组织当前面临的财政困难；工作组请教科文组织一俟情况有所改善，尽快落实这项建议；	向大会第十九届会议提交报告	在正常计划预算下支付额外的人事费；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联络小组产生协同增效作用（世界遗产中心的一名工作人员平均每年出	世界遗产中心，教科文组织	增加工作人员遭遇财务困难；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联络小组会议，增强与其他公约的协同增效作用（见 https://www.cbd.int/blg/ ）；

编号	建议（根据 WHC-11/18.GA/8 号工作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席一场会议——1,000 美元）		
7a. 高度优先	世界遗产申报工作重新关注最突出的遗产，对于其他遗产……	- 工作组请委员会不要采纳临时性的《突出普遍价值声明》，也不要将没有最终完成《突出普遍价值声明》的遗产列入《名录》； - 对于《突出普遍价值声明》未经证实的申报，工作组请委员会严格执行《操作指南》的规定，可以采用移送或延期等方式；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在其认为必要的情况下进一步澄清“突出普遍价值”概念（另见关于突出普遍价值概念的各区域专家专题会议，喀山，俄罗斯联邦，2005 年）；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向大会第十九届会议提交报告	预算外资金资助包括讲习班在内的上游程序；不涉及额外费用	世界遗产委员会，缔约国咨询机构，世界遗产中心	情况有了明显改善： 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通过 12 项临时声明； 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通过 11 项临时声明；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通过 4 项临时声明；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通过 3 项临时声明。 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提交给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的 8B 号文件反思了移送和延期问题。 操作指南工作组在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上讨论了这个问题，但没有提出关于修改现行文本的建议。
8. 高度优先	鼓励缔约国在区域层面更新和统一预备清单；研究能否在下一个定期报告周期内制订区域或专题预备清单； - 专门针对制订预备清单的筹备性援助的给予条件为：承诺在这些清单中优先申报得到咨询机构认可的遗产，并按照《名录》中的空白进行申报，参与在编写申报文件之前以评估潜在突出普遍价值为目的的实验性“上游”过程； - 如果遗产申报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潜力得到咨询机构的认可，在必要时，向没有能力保持其预备清单所列遗产的价值、完整性和真实性的缔约国提供援助。	- 工作组建议咨询机构开展案头工作，审查预备清单（需要资金）；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咨询机构和世界遗产中心进一步加强能力建设，以便编写预备清单和提名文件（另见 WHC-12/36.COM/9B 号文件）； - 工作组建议咨询机构更新现有差距分析；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执行第 34 COM 12 号决定，同时考虑到工作组对于保护援助给予高度优先地位（见建议 16）；但没有遗产入选《名录》的缔约国可以作为例外；	向大会第十九届会议提交报告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预算外资金支持统一会议； 为有待资助的上游程序逐一提供 50,000 美元 不涉及额外费用/ 国际援助审查小组依据咨询机构的差距分析即可完成 预算外资金 国际援助/双边合作	世界遗产中心，世界遗产委员会，咨询机构	没有为案头研究筹得资金。 在非洲（每年两次）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例如，2012 和 2013 年分两期开设的加勒比课程），通过讲习班/课程加强申报能力建设；出版了关于申报问题的资源手册。 没有为差距研究筹得资金。 2012 至 2013 年，为没有遗产列入《名录》的 2 个国家提供援助：吉布提和缅甸。
9. 高度优先	继续推行咨询机构专家地域来源的多样化；考虑咨询机构之间的签约“小组”成员为执行《公约》产生的差旅费。	- 工作组建议咨询机构在这方面继续取得进展；	预算工作组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将差旅费纳入由世界遗产基金提供资助的咨询机构合同	咨询机构，世界遗产委员会	咨询机构在多样化方面取得进展。

编号	建议（根据 WHC-11/18.GA/8 号工作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10. 高度优先	按照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的要求（第 34.COM/5C 号决定），确保明确划分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的任务，以提高机制的成效和经济效益。	-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继续减少重复部分，提高透明度，加强咨询机构、世界遗产中心和缔约国之间的对话； -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更多地利用电子手段来降低差旅费；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在非绝对必要的情况下，避免派出联合特派团； -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继续致力于提高互补性和效率，并向委员会汇报；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立即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不涉及额外费用（平均每年召开 2 次协调会议，由世界遗产基金提供资助（差旅费））	世界遗产中心，咨询机构，世界遗产委员会和缔约国	2012 年 10 月 2 日至 3 日，咨询机构与教科文组织总干事在教科文组织总部召开会议，向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交了会议报告（另见 WHC-13/19 GA/11 号文件）。围绕与申报有关的重要问题，更多地召开三边会议（缔约国、咨询机构和世界遗产委员会）；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和第三十七届会议决定减少联合特派团。向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和第三十七届会议提交报告（另见 WHC-13/19 GA/11 号文件）。
11. 高度优先	确保尊重《公约》第 9 条第 3 款的规定，专家应在出席委员会会议的代表团中起到核心作用，否则应注意到目前的演变情况，并修订《公约》，明确承认《公约》的地缘政治性强于科学性。	- 工作组要求委员会严格执行《公约》第 9.3 条和《议事规则》规则 5.2； - 工作组鼓励缔约国让其代表团在《公约》的科学和遗产专业知识领域发挥核心作用； - 工作组回顾，委员会成员的代表团中应配备文化和自然遗产专家；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来自最不发达国家的专家的票款和每日津贴由世界遗产基金提供（平均每年 40,000 美元）其他机构也可提供票款（例如北欧世界遗产基金会（NWFH），每年 25,000 美元）	世界遗产委员会和缔约国	世界遗产委员会依据国家类别，只为部分专家提供票款（最不发达国家由世界遗产资金出资）。
12. 高度优先	为更好地适用《公约》，应修订委员会的《议事规则》，以期： - 禁止缔约国在其任期内提出申报（或是在缔约国担任成员期间，至少暂停委员会审查文件）和参与决定其境内遗产保护情况报告的后续行动； - 禁止*在就遗址申报开始辩论前提交已签署的修正案； - 通过公布辩论情况，切实确保程序透明度； - 禁止不符合《操作指南》规定条件的申报。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消除其成员当中可能存在的任何利益冲突（另见建议 20）；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完善第 35 COM 12B 号决定，为担任委员会现任成员的缔约国确定自愿过渡期； - 工作组请委员会此后推迟审议委员会成员在其任职期间提交的申报，被转送和跨界申报除外；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考虑能否建立机制，让委员会即将离任的成员能够弥补申报工作上的落后；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对关系到建议 12 最后 3 点的文件做出必要修改，其中包括《议事规则》；	审议《议事规则》（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委员会现任成员的过渡期，至大会第二十届会议为止 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不涉及额外费用	世界遗产委员会，世界遗产中心	世界遗产委员会提供相应文件，但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没有通过拟议文本（见第 37 COM 11 号决定）。 关于委员会成员的申报：这需要由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审议（见第 35 COM 12B 号决定第 14 点）。世界遗产委员会提供相应文件，但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没有通过这份文本（见第 37 COM 11 号决定）。

* 工作组注意到 WHC-11/18.GA/8 号工作文件建议 12 的英文版有一个翻译问题，应是**禁止**在就遗址申报开始辩论前提交已签署的修正案。

编号	建议（根据 WHC-11/18.GA/8 号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13. 高度优先	根据《操作指南》第 192 段至第 198 段，从《名录》中删除已无可挽回地丧失其突出普遍价值的遗产。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重新考虑第 33 COM 9 号决定，规定明确的除名标准（另见建议 20）；	操作指南工作组（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审议是否需要复审条款	被动监测特派团的费用由世界遗产基金提供；	世界遗产委员会	讨论了条款，但操作指南工作组没有修订条款；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通过了预期保护状态指南（见第 37 COM 7A.40 号决定）。
3. 中度优先						
6. 中度优先	考虑到自 2007 年以来注意到的发展情况，重新审查《苏州决定》修正案是否适当。	- 工作组请委员会审议第 35 COM 8B.61 号决定，在知情和询证的情况下，就是否恢复《苏州决定》的原始文本做出决定（每个缔约国申报 1 项文化遗产和 1 项自然遗产），并使之符合《全球战略》；	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	不涉及额外费用（需要委员会做出决定）	世界遗产中心，咨询机构和世界遗产委员会	将把这个议程项目纳入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的议程，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将根据《操作指南》第 61 段，筹备《苏州决定》和《凯恩斯决定》的评估工作。
7b. 中度优先	……设计新工具，用以在区域层面或是按专题，在教科文组织的主持下或与区域组织合作进行认可和保护。	- 工作组强调执行第 34 COM 12 号决定的重要性； - 工作组建议缔约国、咨询机构和世界遗产中心在上游程序中考虑替代工具（生物圈保护区，地址公约）； -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扩大专题研究的范围，包括更多的区域和遗产类型（联系关于统一预备清单的建议 8）； - 工作组建议缔约国采用其他工具，包括遗产标识（例如南方共同市场遗产标识）、生物圈保护区、地质公园，以及采用国家计划； - 工作组鼓励教育计划推动其他遗产标识在国家或区域层面得到认可；	立即 立即（取决于预算外资金） 立即 立即	预算外资金资助包括讲习班在内的上游程序；与其他组织的合作：需要差旅费 不涉及额外费用 不涉及额外费用	世界遗产委员会，缔约国，咨询机构，世界遗产中心	加强了与其他文书的合作（见秘书处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和第三十七届会议上在议程项目 5 项下提交的报告）。 没有为进一步开展专题研究筹得资金。 通过网页和世界遗产审查等方式提供信息。 完成：世界遗产青年论坛，例如 2013 年“青年遗产”，着重关注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世界遗产。
23. 中度优先	科文组织与其他联合国机构缔结公约，就世界遗产开展合作。	- 工作组注意到与环境署及其他公约（《拉姆萨尔公约》、《养护野生动物移栖物种公约》（CMS）、《生物多样性公约》（CBD））缔结的协议，请世界遗产中心继续在联合国系统内开展合作（见 WHC-12/36.COM/ INF.5A.1 号文件）；	立即	不涉及额外费用：与联合国系统内的多个合作伙伴缔结谅解备忘录	世界遗产中心	与这些公约开展合作，并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联络小组会议进一步深化了这方面的合作，见第 36 COM 5A 号决定和第 37 COM 5A 号决定。
4. 低度优先						
1. 低度优先	《实施世界遗产公约操作指南》指明了《全球战略》的目标，明确了这些目标符合《1972 年世界遗产公约》的目标。	- 工作组请操作指南工作组确保《全球战略》的规定及其解释符合《公约》内容；	操作指南工作组委员会第三十六节会议	不涉及额外费用	世界遗产中心和世界遗产委员会	通过操作指南工作组完成；根据《操作指南》第 61 段，在 2015 年评估《苏州决定》和《凯恩斯决定》。

编号	建议（根据 WHC-11/18.GA/8 号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5. 低度优先	考虑采取适当手段，保护缔约国主权以外、同时符合突出普遍价值条件的遗址。	- 工作组注意到正在开展研究（例如，领水以外的公海海洋遗产研究，2012 年），要求世界遗产中心特别注意与其他国际及区域文书开展密切合作；	委员会第三十六节会议 大会第十九届会议	案头研究，50,000 美元（已经收到用于海洋遗产的资金）	世界遗产中心和咨询机构	关于领水外公海海洋遗产的研究预计将于 2013 年底完成。
22. 低度优先	本着“一体行动” ¹ 倡议的精神，编写年度报告，详尽说明惠及世界遗产的联合国机构预算外供资情况，建设关于惠及世界遗产的所有类别供资情况（公共和私营）数据库。	-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建立关于惠及世界遗产的预算外供资情况数据库，在世界遗产基金分配资金之前，全面了解预算外供资情况，以便更好地利用有限的资源； -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向缔约国收集关于用于遗产保护工作的分配资金和到位资金的数据，以便充实拟议建议的数据库； - 工作组注意到，世界遗产中心在预算文件中再次启用了用于保护遗产的收到的预算外资金一列，用以确保更加完整地概述现有资源，工作组认为这一列是有实际用处的； - 工作组鼓励世界遗产中心/教科文组织确保在联合国国家计划框架内募集资金，用于遗产保护工作；	长期（取决于预算外资金） 第三个定期报告周期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立即	建立数据库，20,000 美元（预算外资金）	世界遗产中心，缔约国	没有筹得资金。 将纳入 2016 年后的第三个定期报告周期。 完成：见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和第三十七届会议的 15 号文件。 世界遗产委员会的工作人员将审查国家规划文件。
24. 低度优先	加强《世界遗产公约》机制与联合国机制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合作，以及与其他联合国公约在文化和环境领域的合作。	- 工作组注意到，与其他公约在文化和环境领域的合作（另见建议 23 和 WHC-12/36.COM/INF.5A.1 号文件）；	立即	不涉及额外费用	世界遗产中心	为关于文化与发展的联合国重要进程提供投入，从而加强合作（《联合国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联合国大会关于文化与发展问题的专题辩论，经社理事会专题会议，秘书长关于文化与发展问题的报告，乃至大会第 66/208 号决议）。在制订 2015 年后联合国议程的过程中，这些努力使得遗产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得到承认；召开苏州会议——“文化：可持续发展的关键”（2013 年 5 月），增强与关于可持续发展的联合国机构/机制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会议《宣言》 （见 http://www.unesco.org/new/fr/culture/themes/culture-and-development/hangzhou-congress/ ）

¹ 英文翻译错误，应为“一体行动”。

编号	建议（根据 WHC-11/18.GA/8 号工作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强调遗产对于可持续发展的方方面面的贡献。
14. 低度优先	限制提出新申报的期限，在与咨询机构协商之后重新审议申报。 ²	- 工作组对于这项建议的解释如下：无需对 1972 年《公约》进行法律上的修改，缔约国应认真履行《公约》规定的各项义务，应通过定期报告等方式，对于列入《名录》不久的遗产开展定期审查； - 工作组回顾，保护遗产还应从制订预备清单和审查开始； - 工作组注意到，《公约》没有提出关于限时列入《名录》的规定，但提出了关于列入《濒危遗产名录》和从中除名的规定； - 工作组建议委员会充分利用关于移送和延期的规定（建议 7a）；	长期	不涉及额外费用	世界遗产委员会	不可能修改《公约》；但应充分落实《公约》和《操作指南》中关于列入《濒危遗产名录》和从中除名的条款；根据议程项目 8，向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交了关于移送和延期的资料，并在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上回顾了这些资料。

² 工作组注意到这项建议的英文翻译有问题。

IV. 工作组针对外聘审计员就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所提建议制订的执行计划

关键字：

Ht.P = 最高优先

Hi.P = 高度优先

M.P = 中度优先

BSP/CFS =战略规划编制局/与预算外财源合作处

WHC/CEP/PACT = 世界遗产中心/交流、教育和伙伴关系股/

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

WHC/AO =世界遗产中心/行政管理股

BFM = 财务管理局

ERI =对外关系与公众宣传部门

LA =国际准则及法律事务办公室

优先顺序 编号	建议（根据 WHC- 11/18.GA/8 号工作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执行情况
1. Ht.P	11/18.GA/8号文件建议4 在协议内说明合作伙伴在活动报告和使用《公约》标志方面的义务；使用工具来衡量传播关于《公约》和遗址相关信息的影响及对世界遗产保护的贡献。	1.a) 工作组强调，应将保护世界遗产作为私营部门伙伴关系的核心目标； 1.b)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和委员会优先发展长期战略伙伴关系； 1.c)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在伙伴关系协议中增加关于强制进行评估和监测的条款，特别是针对重要的伙伴关系，这是考虑到在延续伙伴关系之前对其进行评估； 1.d)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制订明确的伙伴关系框架，同时规定时限、责任、业绩指标、预期成果和评估； 1.e)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吸收咨询机构和其他专家参与重要伙伴关系的建立及其评估工作； 1.f)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在制订和磋商私营部门伙伴关系协议时，采纳专家给出的专业意见，以便确保： i) 将专家就具体问题给出的意见与私营部门伙伴关系挂钩； ii) 伙伴关系实现增值； iii) 维护均衡的伙伴关系，所有各方平等受益； 1.g)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保护世界遗产徽章的价值，使之符合《操作指南》（《2012 至 2022 年战略计划》）。	大会第十九届会议 正在进行	需要估算咨询机构和外部专家参与工作所需的额外经费。 其他建议不涉及额外费用。	WHC/CEP/ PACT 世界遗产委员会 BSP/CFS 咨询机构	1a 和 1b：与私营部门签署的所有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协议均已完成这项工作，总体目标是“为长期保护世界遗产募集可持续的资源”……第一项预期成果是“加强与私营部门的国际合作，协助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促进可持续发展”。 1c：完成，伙伴关系框架与具体的逻辑框架相结合。 1e：P 部分落实，在必要时进行磋商。 1f：部分落实，世界遗产委员会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协调员是经验丰富的专业人员，精通商业、国际事务和谈判事务此外，世界遗产委员会采取行动，编制专家合同清单，用于今后缔结重要的伙伴关系。 1g：完成。
2 Ht.P	11/18.GA/8号文件建议8 建立数据库来促进协调，从而改善“私营部门合作协调中心”关于教科文组织伙伴关系的信息。（根据审计员的报告，这项建议可能还涉及到教科文组织的其他部门。）	2.a)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制订最新的遗产保护工作预期伙伴关系清单，以便促进和鼓励各方主动建立伙伴关系； 2.b) 为深化与全国委员会的合作，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在全国委员会在教科文组织召开年度会议时，向其提供关于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的资料，鼓励全国委员会积极缔结伙伴关系，保护世界遗产。	正在进行	不涉及额外费用	WHC/CEP/ PACT BSP/CFS	2a：完成。 2b：由于还没有召开下一次年度会议，因而尚未落实。

优先顺序 编号	建议（根据 WHC- 11/18.GA/8 号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执行情况
3 Ht.P	11/18.GA/8号文件建议5 受某些保护世界遗产伙伴关系中 出现的良好做法的启发，设想建 立一个挫伤实体，并配备合格的 人员。	3.a)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在新的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 动战略中增加关于更加系统地利用磋商实体来缔结重要伙伴关 系的建议，其中包括外部专家，目的是在伙伴关系的监督和评 估方面强化专业知识。	正在进行	将外部专家咨询实体 所需费用纳入重要伙 伴关系预算。	WHC/CEP/ PACT	完成，依据委员会第三十七 届会议通过的保护世界遗产 合作伙伴行动战略第21段和 第23b段的规定。
4 Ht.P	11/18.GA/8号文件建议3 执行《管理手册》中关于私营部 门伙伴关系的建议；与预算外财 源合作处的协调中心的作用，尊 重代表团的权威和签字；与全国 委员会进行协商。	4.a) 工作组注意到，在缔结新的伙伴关系之前，关于向非标准 协议发放不同签证（共有 5 类）的既定程序； 4.b) 为确保与缔约国开展有效磋商，并确保缔约国就建立新的 伙伴关系及时做出反应，工作组建议战略规划编制局/与预算 外财源合作处（BSP/CFS）在与相关全国委员会进行磋商的同 时，有系统地通知相关常驻代表团； 4.c)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在接到相关要求时，将咨询机构 列入潜在合作伙伴风险分析的范围。	正在进行	需要计算咨询机构产 生的额外费用。 其他建议不涉及额外 费用。	BSP/CFS WHC/CEP/ PACT	4a和4b：与战略规划编制局/ 与预算外财源合作处合作， 全面落实。 4c：由于没有出现相关情 况，尚未落实。
5 Hi.P	11/18.GA/8号文件建议7 使《管理手册》的规定更加精 确，以便制订私营部门伙伴关系 管理人员操作指南，特别是确定 伙伴关系的目标和形式，选择合 作伙伴，比较成本和收益，进行 风险分析，伙伴关系试点机制， 以及所获成果的最终评估。（根 据审计员的报告，这项建议可能 还涉及到教科文组织的其他部 门。）	5.a) 工作组注意到教科文组织《行政手册》载有关于选择、监 测和落实伙伴关系的指导原则，目前正在根据教科文组织《私 营部门伙伴关系战略》更新这本《手册》； 5.b)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和教科文组织向缔约国和全国委 员会提供《行政手册》。	正在进行	不涉及额外费用	WHC/CEP/ PACT BSP/CFS	5a和5b：完成。《行政手 册》可查阅教科文组织内联 网（UNESCO.Int，会员国门 户网站）。
6 Hi.P	11/18.GA/8号文件建议6 向委员会长期提供关于伙伴关系 的准确信息。	6.a) 工作组欢迎当前向委员会提交报告的模板。但是，工作组 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完善关于预期和延续的伙伴关系的资料，包 括这些伙伴关系的评估结果。对于新的和延续的伙伴关系，应 就保护世界遗产的预期裨益提供分析性更强的资料，适当时可 以包括专家关于伙伴关系的意见； 6.b)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在可行时将关于遗产徽标在极少 数情况下用于商业用途的建议提交委员会核准。对于新的伙伴 关系，假如时间框架不允许事先征求委员会的意见，工作组建 议世界遗产中心在事后向委员会报告将遗产徽标用于商业用途 的特殊性。对于延续的伙伴关系，应一律事先征求委员会的意 见；	委员会 2014 年会议 正在进行	由于专家所需经费已 经纳入本表第 1 项优先 事项，不涉及额外费 用。 不涉及额外费用	WHC/CEP/ PACT BSP/CFS	6a：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以来，执行工作取得进展。 6b、c、d： 执行工作取得进展。 6e：完成，向私营部门合作 伙伴通报了教科文组织举办 的国际活动，建议并支持其 参与这些活动。 6f：完成，缔约国可以通过

优先顺序 编号	建议（根据 WHC- 11/18.GA/8 号工作文件）	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建议	时间表	所涉经费问题	责任分配	执行情况
		6.c)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在向委员会和预算工作组汇报战略行动计划时，增加关于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执行情况的概述，以便工作组能够更加清晰地了解可用资金的整体情况； 6.d)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在预算当中更加明确地表明伙伴关系提供的、且注入世界遗产基金的资金； 6.e)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在方便时会同私营部门合作伙伴及缔约国联合组织活动，并将其与重要的世界遗产会议或活动联系起来； 6.f) 工作组建议世界遗产中心以及战略规划编制局/与预算外财源合作处确保缔约国能够获取所有伙伴关系协议。		不涉及额外费用 费用取决于活动类型和地点。 不涉及额外费用		世界遗产委员会网站获取所有伙伴关系协议，以便参考。
7 Hi.P	11/18.GA/8号文件建议9 在组织层面目前关于伙伴关系的思考中，考虑建立一个协商机构，以确保合作项目以及伙伴关系的发展或延续尊重在联合国系统内达成共识的规章条例。（根据审计员的报告，这项建议可能还涉及到教科文组织的其他部门。）	7.a) 工作组注意到，战略规划编制局（BSP）、财务管理局（BFM）、对外关系与公众宣传部门（ERI）、国际准则及法律事务办公室（LA）以及计划部门组建了内部磋商机构，并且定期召开会议，逐一讨论新的、重要的战略伙伴关系。工作组建议这一内部磋商机构在延续战略伙伴关系之前，系统地讨论其评估问题。	大会第十九届会议	不涉及额外费用	BSP/CFS	完成：评估与私营部门缔结的伙伴关系，目前已经成为一项系统进程，由战略规划编制局、国际准则及法律事务办公室和内部监督办公室会同世界遗产委员会，负责审查。逐一征求财务管理局以及对外关系与公众宣传部门的意见。
8. Hi.P	11/18.GA/8号文件建议2 制订基于财务与预算系统（FABS）的报告工具，将其导入数据库，向秘书处（战略规划编制局/与预算外财源合作处）提供关于伙伴关系的可靠资料。	8.a) 工作组注意到 制订了报告工具，确保伙伴关系提供资金的可追溯性，并建议世界遗产中心利用这一工具，改善向委员会和缔约国提交报告工作的透明度和质量。	委员会 2014 年会议	不涉及额外费用	WHC/AO WHC/CEP/ PACT	完成：世界遗产委员会/行政管理股采用异常详细的 excel 形式，定期更新报告工具，财务与预算系统为此提供支持，并供给战略规划编制局/与预算外财源合作处使用（8a）。
9 M.P	11/18.GA/8号文件建议1 使用明确规定的归档方法，将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的相关文件归档，确保使用计算机保护信息。	9.a) 工作组注意到目前正在落实这项建议，并建议世界遗产中心采用既定方法，继续将所有文件归档。	正在进行	不涉及额外费用	WHC/CEP/ PACT	完成。

V. 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19 GA 9

大 会，

1. 审议了WHC-13/19.GA/9 号文件，
2. 回顾了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教科文组织，2011 年）和第三十六届会议（圣彼得堡，2012 年）分别通过的第 35 COM 9A 号决定和第 36 COM 9A 号决定，以及大会第十八届会议（教科文组织，2011 年）通过的第 18 GA 8 号决议，
3. 赞赏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在 2012 年和 2013 年针对外聘审计员就《全球战略》和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提出的建议，制订《执行计划》，并核准其建议；
4. 注意到最新执行计划表明的多项建议的执行情况，还注意到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决定不执行关于与其《议事规则》有关的利益冲突的要求；
5. 敦促世界遗产委员会继续执行与其任务有关的任何未决要求；
6. 欢迎为将外聘审计员关于《全球战略》和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的《执行计划》后续工作与《世界遗产公约战略行动计划》的执行工作结合起来所做的努力；
7. 还欢迎将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与教科文组织的伙伴关系战略统一起来；
8. 注意到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金边，2013 年）通过了《保护世界遗产合作伙伴行动战略》，以便通过适当的工具和准则，进一步发展世界遗产与私营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促进这些伙伴关系的落实与评估；
9. 要求世界遗产中心将任何深入后续行动写入将于 2015 年提交给大会第二十届会议的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政府间委员会活动报告（2013--2014 年）。